

湘潭市企业信用促进会

关于开展2022年度湘潭市守合同重信用 企业评价工作的通知

全市各联络处，各会员单位：

为促进市场主体诚信经营，推进全市信用体系建设，服务经济发展，根据湖南省地方标准《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评价规范》（DB43/T 1972-2020）和《湘潭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管理办法》要求，现将开展2022年度湘潭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评价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全市范围内依法登记注册的企业，有固定办公场所，组织架构健全，且已经营满两年；

（二）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企业名录”；

（三）纳税信用等级评价结果B级及以上（含B级）；

（四）无串通招投标、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等被相关部门处罚的情况；

（五）无非法用工、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情况；

（六）未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七) 未被银行、证券、保险等机构及其主管机关、其他行政机关纳入“失信名单”、“禁止准入”等负面评价情形；

(八) 合同信用管理制度完善、使用合同示范文本、合同签订授权委托、签订审批程序完善；

(九) 按约履行合同义务，无恶意违约行为；

(十) 履行社会责任，取得相关社会荣誉；

(十一) 为湘潭市企业信用促进会会员。

二、申报材料

(一) 2022年度湘潭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申报表(见附件)；

(二) 申报承诺书；

(三) 营业执照副本、相关经营资质证书、荣誉证书；

(四) 2022年度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五) 企业纳税信用等级报告；

(六) 企业信用(合同)管理制度；

(七) 社保缴纳证明。

三、申报网址

申报企业登录湘潭市企业信用促进会官网(网址：<http://www.xtqyxcjyh.com/>)，点击“守信企业申报”进行申报(系统2023年2月1日开放)。

四、时间安排

(一) 在线申报(2月1日 - 3月1日)。申报企业登录湘潭市企业信用促进会官网- “守信企业申报”，填报2022

年度湘潭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申报内容，各联络处对申报企业进行初审。

（二）函询查询（3月2日-3月24日）。湘潭市企业信用促进会对申报企业进行网上资料复核，通过市发改委网站、信息评价软件对申报企业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向市场监管、发改、工信、税务、应急、人社、住建、生态环境等部门进行函询。同时参照《湖南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信用修复指南》协助企业做好信用修复相关工作，必要时开展现场复核。

（三）评审公示公告（3月25日-4月17日）。湘潭市企业信用促进会对申报企业函询、查询结果汇总，提交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审，符合评价条件的企业由湘潭市企业信用促进会进行公示，公示期内无异议的企业，发放证书、牌匾并在官网和相关媒体平台进行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随机抽查。按照要求，湘潭市企业信用促进会将组织人员对申报企业进行抽查。提供虚假材料的，取消当年评价资格。

（二）强化动态监管。湘潭市企业信用促进会对守信企业实行动态监管，开展守信企业的抽查、建立社会公众举报、异议和投诉通道。经核实举报、投诉属实的，撤回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牌匾和证书并公告。未公示而冒充公示

企业的，依法追究，企业存续期内不得参加湘潭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评价活。

联系人：李娟

联系电话：55882620

附件：2022年度湘潭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申报表



2022年度湘潭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申报表

企业名称				
企业网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注册类型		
发证机关				
企业住所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成立日期		经营期限		
法人代表		联系方式		
企业规模		是否建立党组织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 所属行业				
在职员工	总人数		技术人员	
	管理人员		其他	
企业联系人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守信经办人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办公地址				